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表

内 容	关于公司受让奥托康科技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独立意见
同 意	<p>公司受让控股股东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奥托康制药）持有的浙江奥托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奥托康科技公司）100%股权，是在有关各方平等、自愿、公允合理的原则下进行的交易，是落实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化学原料药和化学药制剂业务可能存在同业竞争问题的举措，有利于发挥奥托康科技公司药品批文等无形资产的潜力，与本公司相关子公司产生产业协同效应，对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没有不利影响。并且转让方奥托康制药承诺于 2023 年 7 月 1 日之前停止药品生产经营活动，将彻底消除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存在的有关化学原料药和化学药制剂业务同业竞争问题。</p> <p>本次关联交易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定价公允。本次关联交易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相关的关联董事均按规定回避表决，交易价格符合公允、合理的市场原则，本项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受让奥托康科技公司 100%股权。</p>
保留意见	
反对意见	
无法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签名：


2022 年 8 月 23 日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表

内 容	关于公司受让奥托康科技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独立意见
同 意	<p>公司受让控股股东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奥托康制药）持有的浙江奥托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奥托康科技公司）100%股权，是在有关各方平等、自愿、公允合理的原则下进行的交易，是落实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化学原料药和化学药制剂业务可能存在同业竞争问题的举措，有利于发挥奥托康科技公司药品批文等无形资产的潜力，与本公司相关子公司产生产业协同效应，对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没有不利影响。并且转让方奥托康制药承诺于 2023 年 7 月 1 日之前停止药品生产经营活动，将彻底消除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存在的有关化学原料药和化学药制剂业务同业竞争问题。</p> <p>本次关联交易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定价公允。本次关联交易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相关的关联董事均按规定回避表决，交易价格符合公允、合理的市场原则，本项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受让奥托康科技公司 100%股权。</p>
保留意见	
反对意见	
无法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签名：



2022 年 8 月 23 日